

关于对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8】第 8 号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近期，你公司签署了多份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和披露了多项对外投资事项，并披露股东姜照柏和姜雷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6,004,52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21%。

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高度关注，鉴于战略框架协议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，我部提醒你公司关注如下事项：

1、密切关注和及时披露相关战略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对战略合作和对外投资事项存在的各类不确定性和风险、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是否产生实质影响、预期合作目标是否能够达成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。

2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应当遵循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原则，披露信息不得含有宣传、夸大、模糊等性质的词句以及误导性陈述，不得追逐市场热点和通过信息披露配合股价炒作。

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8年1月5日